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第二季度 报告

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7 月 19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
交易代码	00579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7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7,235,482.0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精选符合中国经济发展方向、具备利润创造能力、并且估值水平具备竞争力的优势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上而下分析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确定股票、债券、现金的投资比例，重点通过跟踪宏观经济数据，政策环境的变化趋势，来做前瞻性的战略判断。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长期来看将以权益性资产为主要配置，同时结合资金面情况、市场情绪面因素，进行短期的战术调整选择。约束基金将仅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 恒生指数收益率×20%+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4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885,079.60
2.本期利润	−5,678,942.7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3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9,996,901.6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47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6%	1.66%	−2.24%	1.07%	0.68%	0.5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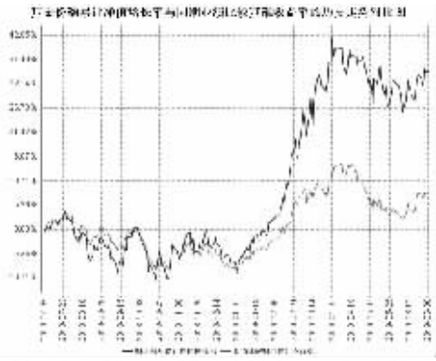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18 年 07 月 05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 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晓星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7月5日	－	7年	硕士学位。2006 年至 2010 年期间任职于 AIIB 有限公司，历任运营发展部运营顾问，集团审计部高级审计师等职务；2011 年 3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5 年 7 月 7 日起担任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2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逆市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变股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8 月 11 日起兼任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1 月 3 日起兼任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12 日起兼任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7 月 5 日起兼任银华八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8 月 15 日起兼任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市场经历一季度全面上涨后有所回调，大盘股表现强于小盘股。分板块来看，消费股延续强势表现，科技、周期股表现居后。政府出台超预期的减税降费政策，同时 5 月份中美贸易摩擦迅际转向，市场出于中美贸易战风险上升对科技板块的担心，触发了消费和科技股的风格切换。在对经济基本面保持乐观的前提下，我们保持高仓位，配置相对均衡，兼顾消费、成长及金融，精选高景气行业中高增长的个股。截止到二季度末，我们的仓位主要配置在电子、传媒、新能源、家电等行业。

G20 会议中美谈判关系边际缓和，我们判断市场情绪将有所修复，边际上利好顺周期消费和出口导向行业。我们认为政策稳增长大背景下，作为市场经济的风向标，二级市场风险偏好将会逐渐提升。我们对减税降费充满信心，刺激消费潜力有助于宏观经济的上行。展望后市，我们认为政策和基本面都将趋于平稳，市场有望呈现震荡向上的格局。

未来一段时间我们的选股主线会围绕消费升级和科技创新。由于临近半年报发布期，我们将重点配置业绩增长和估值相对匹配的个股。选择的行业继续主要集中在消费、电子、传媒、新能源和高端制造等领域。在不发生新的增量利空的情况下，我们会维持偏高的仓位，力争给持有人带来绝对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347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5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26,099,169.34	89.84
	其中：股票	326,099,169.34	89.8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804,852.17	9.86
8	其他资产	1,074,951.28	0.30
9	合计	362,978,972.7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23,145,412.08	61.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4,694,628.00	6.8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179,124.60	6.16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81,308.00	1.8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76,500,472.68	76.8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基础材料	－	－
B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C 消费者常用品	－	－
D 能源	－	－
E 金融	24,940,331.44	6.93
F 医疗保健	－	－
G 工业	－	－
H 信息技术	24,658,365.22	6.85
I 电信服务	－	－
J 公用事业	－	－
K 房地产	－	－
合计	49,598,696.66	13.7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1,088,200	26,976,478.00	7.49
2	002415	海康威视	932,600	25,721,108.00	7.14
3	002594	比亚迪	495,838	25,148,903.36	6.99
4	00388	香港交易所	102,800	24,940,331.44	6.93
5	300750	宁德时代	361,266	24,884,002.08	6.91
6	002024	苏宁易购	2,151,100	24,694,628.00	6.86
7	00700	腾讯控股	79,500	24,658,365.22	6.85
8	000651	格力电器	422,300	23,226,500.00	6.45
9	603444	吉比特	105,635	22,179,124.60	6.16
10	002236	大华股份	964,100	13,998,732.00	3.8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43,649.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496.90
5	应收申购款	619,804.4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74,951.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1,512,100.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8,452,104.5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2,728,722.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67,235,482.06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本基金属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基金之一。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9.1.3《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9 日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第二季度 报告

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7 月 19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
交易代码	0002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2,177,647.9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信用债券为主要投资对象，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力求为基金持有人提供稳健的当期收益和总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的战略性资产配置和“自下而上”的个券精选策略相结合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自上而下”的策略主要确定组合久期并进行资产配置，“自下而上”的策略重点对信用债品种的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进行度量和定价，同时结合市场的流动性状况，利用市场对信用利差定价的相对失衡，对固价率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信用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4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9,363,877.86
2.本期利润	32,957,489.8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856,705,400.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6%	0.06%	−0.24%	0.06%	1.10%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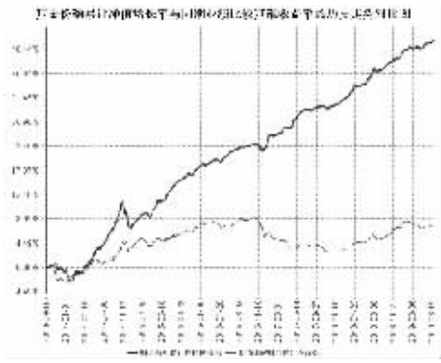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信用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邹维娜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年9月18日	－	11年	硕士学位。历任国家信息中心下属中经网公司宏观经济分析人员，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经理助理，日有账户投资经理。2012 年 10 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3 年 8 月 7 日起担任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3 年 9 月 18 日起兼任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 月 22 日至 2018 年 9 月 6 日兼任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 2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兼任银华长益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4 年 10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3 月 22 日起兼任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1 月 11 日起兼任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3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7 月 25 日起兼任银华双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9 年二季度经济总体仍延续放缓态势。具体来看，二季度工业生产并未延续 3 月的反弹态势，6 月 PMI 从 3 月的 50.5%回落至荣枯线以下的 49.4%，6 月公布的 5 月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从一季度末的 6.5%回落至 6%，均显示二季度工业生产景气度有所回落。固定资产投资方面，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增速从一季末的 6.3%回落 5 月末的 5.6%，从分项数据上看，制造业投资累计增速从一季度的 4.6%回落至 5 月末的 2.7%，基建投资增速较一季度小幅回升 0.1 个点至 2.6%，地产投资增速小幅回落，5 月累计增速录得 11.2%，较一季度的 11.6%有所下行，地产投资仍显示一定韧性，但支撑项由前期的土地购置向建安投资转换。当前低库存背景下新开工的回落速度较为温和，且施工与建安投资增速短期仍有韧性；但在年内地产销售累计增速持续负增长的背景下，销售对新开工和投资的拖累已逐渐显现。消费端表现持续疲弱，社消累计增速从一季度末的 8.3%回落至 8.1%，维持在近年低位水平。外贸方面，受外需走弱叠加贸易摩擦扰动，出口累计增速从一季度的 1.3%回落至 5 月末的 0.4%，而进口累计增速今年以来在负值区间持续震荡，外需对经济的贡献度进一步下降。通胀二季度小幅走高，CPI 受食品项推动，4-5 月同比分别较前月上行 0.2 个百分点至 2.5%和 2.7%，但核心 CPI 同比仍在 2%以下运行；二季度 PPI 同比较一季度的 0.2%小幅反弹，5 月 PPI 累计同比录得 0.4%，今年 PPI 中枢较 2018 年的 3.5%显著回落。从二季度的经济表现来看，经济增速大概率较 2019 年一季度进一步回落。

债券市场方面，二季度大部分债券品种收益率先上后下，债市呈现震荡行情。4 月，债券收益率上行，主要受到市场对基本面的预期改善，以及货币政策宽松力度较一季度边际减弱所驱动。5 月，债券收益率震荡下行，中美贸易战升级是主要影响因素。期间包商银行事件对债市形成了短期扰动，之后在央行投放流动性支持下，资金面明显好转，叠加海外债市走强，5 月 PMI 不及预期等，债市收益率基本回落至包商事件前位置。6 月收益率延续下行走势，一方面市场流动性总量较为宽松，另一方面，6 月公布的 5 月经济和金融数据均弱于预期，市场对于经济基本面的预期较前期有所转正。从收益率来看，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涨跌互现。利率债方面，1 年国债和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上行 21BP 和 17BP，10 年国债和国开债收益率分别上行 16BP 和 3BP；信用债方面，1/3/5 年 AAA 中票收益率分别变动 −1BP、6BP、4BP，1/3/5 年 AA 中票收益率分别变动 14BP、−3BP、−6BP，中长久期、低等级信用债下行幅度较大。

在二季度，本基金根据市场变化做出了调整，根据不同品种的表现优化了持仓结构。此外，参与了转债交易，增厚了组合收益。

展望后市，我们认为经济企稳反弹的基础仍不具备。目前来看，经济下行压力未消，但政策仍保持战略定力，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的严控以及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基调未变，基建和地产投资不具备大幅反弹的基础。此外，包商事件对金融机构负债和资产端带来深远影响，以及由此带来的金融机构风险偏好的变化，一定程度上会影响信用扩张的进程。年内社融增速的回升幅度受到一定制约。外需方面，中美贸易谈判前景尚不明朗，不论从贸易摩擦还是外需显示出的放缓迹象，均使得后期出口面临持续压力。通胀方面，部分食品价格受供给收缩影响有所抬升，从而导致 CPI 食品项的阶段性走高，但不可忽视的是，今年以来 CPI 非食品项同比持续在 2%以下运行，显示总需求仍然偏弱。因此我们仍热认为通胀难以构成货币政策收紧的理由。在“内忧疑现，外患未消”背景下，货币政策尚不具备转向条件，流动性有望继续维持合理充裕。

基于以上对基本面状况的分析，本基金认为未来债券类资产仍然具备投资价值。策略上，本基金将维持适度杠杆水平，采取中性久期，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对组合配置进行优化调整。此外，适度择机参与可转债投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2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624,597,104.65	96.42
	其中：债券	4,624,597,104.65	96.4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393,093.39	1.59
8	其他资产	95,271,308.65	1.99
9	合计	4,796,261,506.6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11,173,500.00	5.4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11,173,500.00	5.48
4	企业债券	1,361,013,742.50	35.2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90,615,000.00	2.35
6	中期票据	2,961,794,862.15	76.8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624,597,104.65	119.9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780008	17招商蛇口 MTN002	1,000,000	102,320,000.00	2.65
2	101754076	17鹏高速 MTN001	1,000,000	102,230,000.00	2.65
3	1282435	12阳高速 MTN2	1,000,000	101,680,000.00	2.64
4	143764	18电投 05	1,000,000	101,440,000.00	2.63
5	101652008	16京控 MTN001	1,000,000	99,940,000.00	2.5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因此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5,529.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489,359.76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7,594,929.09
5	应收申购款	3,151,490.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5,271,308.65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89,461,530.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09,952,887.4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57,236,770.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2,177,647.9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发布《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分红公告》，本次分红以 2019 年 3 月 29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对 2019 年 4 月 18 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按 0.150 元 /10 份基金份额进行收益分配。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9.1.1 中国证监会核准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9.1.2《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